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星期五）上午10：00

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2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21日上午9：15至2021年5月21日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聚工路19号盛大科技园A座一楼会议室

3、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叶小平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出席情况

2020 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类别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出席会议的股东代表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1、A 股股东	106	389,495,927	44.6422%
2、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H 股）	1	75,727,291	8.6795%
合计	107	465,223,218	53.3217%

出席现场会议的 A 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41 人，代表有表决权 A 股股份 286,600,433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8488%；通过网络投票的 A 股股东 65 人，代表有表决权 A 股股份 102,895,494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1.7934%。

除叶小平、曹晓春外，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均在 5% 以下。

(2) 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出席情况

2021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会议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出席会议的 A 股股东代表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出席会议的 A 股股东代表有 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A 股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105	389,479,423	51.9750%

出席现场会议的 A 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40 人，代表有表决权 A 股股份 286,583,929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 A 股股份总数的 38.2439%；通过网络投票的 A 股股东 65 人，代表有表决权 A 股股份 102,895,494 股，占公司有权表决权 A 股股份总数的 13.7311%。

(3)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出席情况

2021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会议		
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出席会议的 H 股股东代表 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股）	出席会议的 H 股股东代表有 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 H 股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1	77,271,787	62.7589%

(4)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逐项审议，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1、2020 年度股东大会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全文、报告摘要及 2020 年度业绩公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89,483,334	99.9968%	100	0.00003%	12,493	0.0032%
A 股中小 股东	155,082,019	99.9919%	100	0.0001%	12,493	0.0081%
H 股	74,466,057	98.3345%	0	0 %	1,261,234	1.6655%
合计	463,949,391	99.7262%	100	0.00002%	1,273,727	0.2738%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89,483,334	99.9968%	100	0.00003%	12,493	0.0032%
A 股中小 股东	155,082,019	99.9919%	100	0.0001%	12,493	0.0081%
H 股	74,466,057	98.3345%	0	0 %	1,261,234	1.6655%
合计	463,949,391	99.7262%	100	0.00002%	1,273,727	0.2738%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89,483,334	99.9968%	100	0.00003%	12,493	0.0032%
A 股中小 股东	155,082,019	99.9919%	100	0.0001%	12,493	0.0081%
H 股	74,466,057	98.3345%	0	0 %	1,261,234	1.6655%
合计	463,949,391	99.7262%	100	0.00002%	1,273,727	0.2738%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89,487,327	99.9978%	1,600	0.0004%	7000	0.0018%
A 股中小 股东	155,086,012	99.9945%	1,600	0.0010%	7000	0.0045%
H 股	75,727,287	99.99999%	0	0%	4	0.00001%
合计	465,214,614	99.9982%	1,600	0.0003%	7,004	0.0015%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89,480,334	99.9960%	100	0.00003%	15,493	0.0040%
A 股中小 股东	155,079,019	99.9899%	100	0.0001%	15,493	0.0100%
H 股	74,466,057	98.3345%	0	0%	1,261,234	1.6655%
合计	463,946,391	99.7255%	100	0.00002%	1,276,727	0.2744%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审议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81,201,076	97.8704%	7,492,097	1.9235%	802,754	0.2061%
A 股中小 股东	146,799,761	94.6517%	7,492,097	4.8307%	802,754	0.5176%
H 股	67,507,305	89.1453%	8,219,982	10.8547%	4	0.00001%
合计	448,708,381	96.4501%	15,712,079	3.3773%	802,758	0.1726%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7)、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86,747,782	99.2944%	2,741,145	0.7038%	7,000	0.0018%
A 股中小 股东	152,346,467	98.2281%	2,741,145	1.7674%	7,000	0.0045%
H 股	71,671,221	94.6438%	4,056,066	5.3561%	4	0.00001%
合计	458,419,003	98.5374%	6,797,211	1.4611%	7,004	0.0015%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8)、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保本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86,383,282	99.2009%	3,102,645	0.7966%	10,000	0.0026%
A 股中小 股东	151,981,967	97.9931%	3,102,645	2.0005%	10,000	0.0064%
H 股	71,511,921	94.4335%	4,215,366	5.5665%	4	0.00001%
合计	457,895,203	98.4248%	7,318,011	1.5730%	10,004	0.0022%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 2019 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截至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次会议召开日，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

予部分 2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 2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16,554 股，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回购价格为 26.55 元/股。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89,488,827	99.9982%	100	0.00003%	7,000	0.0018%
A 股中小 股东	155,087,512	99.9954%	100	0.0001%	7,000	0.0045%
H 股	75,727,287	99.99999%	0	0%	4	0.00001%
合计	465,216,114	99.9985%	100	0.00002%	7,004	0.0015%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19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2 名激励对象已离职，不再具备激励资格，公司将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554 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的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将由于上述回购注销事项发生变动。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章程修订对照表》。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89,485,827	99.9974%	100	0.00003%	10,000	0.0026%
A 股中小 股东	155,084,512	99.9935%	100	0.0001%	10,000	0.0064%
H 股	75,727,287	99.99999%	0	0%	4	0.00001%
合计	465,213,114	99.9978%	100	0.00002%	10,004	0.0022%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鉴于公司注册资本和股份总数将由于上述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事项发生变动，公司将修订《公司章程》中相关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备案等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同期披露的《章程修订对照表》。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 股	389,297,885	99.9492%	191,042	0.0491%	7,000	0.0018%
A 股中小 股东	154,896,570	99.8723%	191,042	0.1232%	7,000	0.0045%
H 股	75,727,287	99.99999%	0	0%	4	0.00001%
合计	465,025,172	99.9574%	191,042	0.0411%	7,004	0.0015%

注：上表 A 股中小股东表决百分比例为：A 股中小股东相关投票数量/出席会议的 A

股中小股东和代理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389,472,323	99.9982%	100	0.00003%	7,000	0.0018%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A股	389,469,323	99.9974%	100	0.00003%	10,000	0.0026%

3、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19年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H股	77,271,783	99.99%	0	0%	4	0.01%

(2)、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票数（股）	比例

H股	77,271,783	99.99%	0	0%	4	0.01%
----	------------	--------	---	----	---	-------

四、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王元、傅扬远律师出席本次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决议

2、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出具的《关于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2021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议及2021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杭州泰格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一日